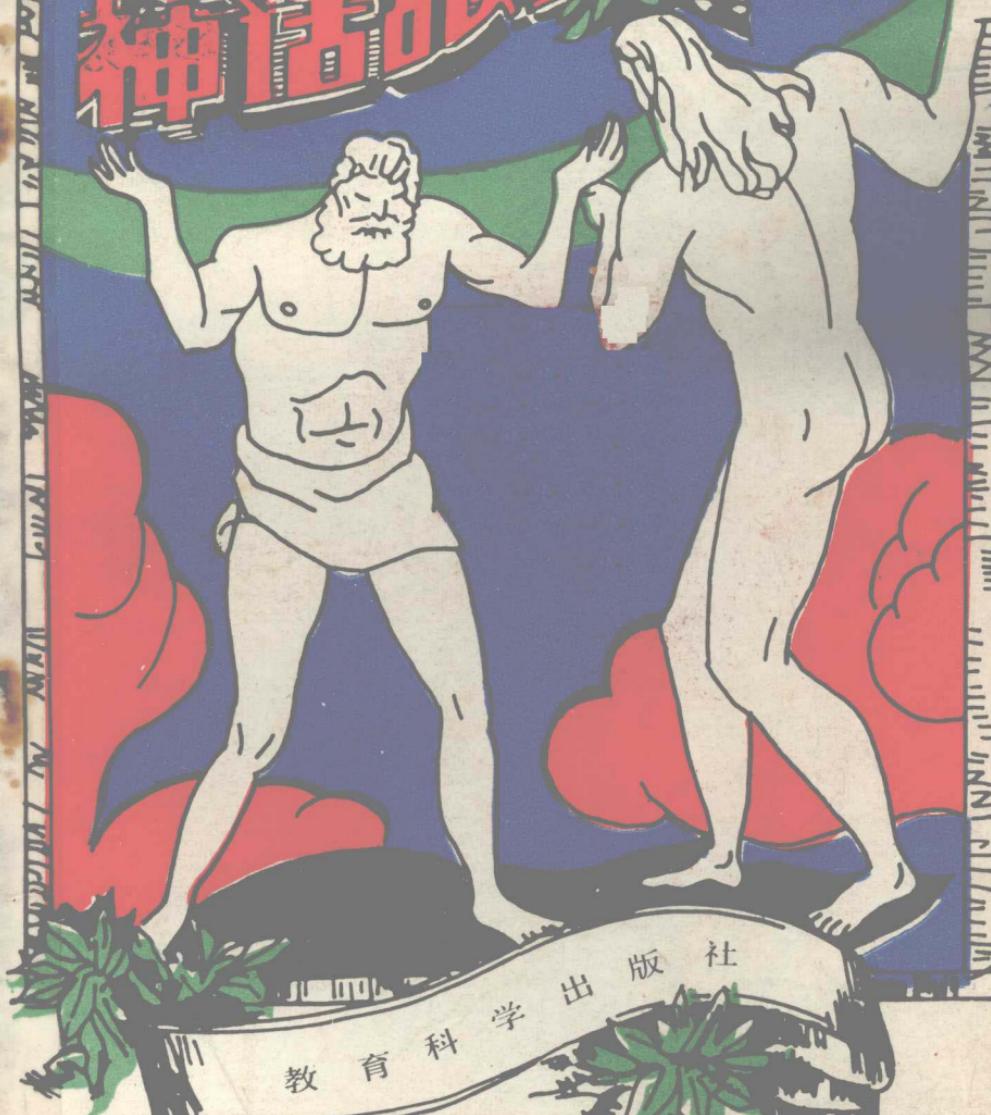


希腊神话故事精选



教育科学出版社

希腊神话故事精选

〔苏〕薇拉·斯密尔诺娃 著

张劲昌 杜奋嘉 译



教育科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吴景岚
版式设计：尹明好

希腊神话故事精选

〔苏〕薇拉·斯密尔诺娃 著 张劲昌 杜奋嘉 译

教育科学出版社出版(北京·北太平庄·北三环中路4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顺义燕华营印刷厂印装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5.625 字数：126,000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26,000 册

ISBN 7-5041-0504-X/G · 466 定价：2.50元



序　　言

许多许多世纪之前，在巴尔干半岛上居住着一个后来称为希腊人的部族。与现代的希腊人相区分，我们称他们为古希腊人，而他们的国家就是古希腊，音译过来为“埃拉多斯”。

古希腊人给世界各国人民留下了丰富多彩的宝藏：宏伟的建筑至今还被誉为是世界上最壮观的；大理石和青铜塑像美丽无比；伟大的文学作品，人们今天仍然爱不释手，百读不厌，尽管写书的语言世上早已没有人使用了。伟大的文学作品中当首推《伊利亚特》和《奥德赛》。两部英雄史诗叙述了古希腊人攻陷特洛亚城以及在战争中英雄俄底修斯漂泊和历险的故事。这些史诗被行吟诗人所唱诵流传，约成书于三千年之前。

古希腊的文学遗产包含有英雄传说和神话故事。

希腊人走过了漫长的历史道路，经过了世世代代，他们才成为古代高度文明的民族。古希腊人对于人类起源的想象，对于大自然和人类社会中发生的一切的探索，无不在神话中得到反映。

神话产生于古希腊人还没有文字的时代，是经过若干世纪口头流传，世代相继而逐渐形成的。但从未整理出统一的、完整的书籍。我们通常所说的希腊神话已是古代诗人赫希俄德和荷马，伟大的希腊悲剧家埃斯库罗斯、索福克勒斯和欧里庇得斯以及后来的作家的作品中见到的。

这就是为什么对希腊神话应从不同的源流来搜集和整理了。

依照某些神话故事可以再现古希腊人想象中开天辟地和人类起源的图景。起初世界上栖居着魔怪和巨精，有人面、蛇身、百臂的庞然大物，有凶猛异常的独眼巨人（额头中间长着一只明亮的眼睛），有天和地的后裔提坦神。古希腊人把强大的自然力形象化、人格化了。后来，大自然力被天神宙斯，雷和云的操持者所控制和驯服，确立了天地间新秩序，统治了整个宇宙。随之而出现一个宙斯的神王国。

在古希腊人的想象中，神和人是形近性同的，神际关系和人际关系也大同小异。希腊众神争斗、和解，时常介入凡人的生活世界，乃至付诸武力，进行征战。每一位神都从事某一项事务，专司天地间某一行业。古希腊人给神赋以人的品格和情趣。与人所不同的是希腊神是永生不死的。

如同每一个希腊部族有自己的首领、军事统帅、法官和奴隶主一样，古希腊人认为在众神之间宙斯是最高的领袖。照希腊人的信仰，宙斯家族——他的兄弟、妻子和儿女们分权统治着整个世界。

赫拉：天后（宙斯之妻），是婚姻、夫妻恩爱的女神，家庭的庇护者；

波赛冬（宙斯之兄弟）：统管海域的海神；

哈得斯（宙斯之兄弟）：职司地狱的幽冥神；

得密忒尔（宙斯之姐姐）：职司谷物成熟、丰产的农业女神。

宙斯的儿女：

阿波罗：太阳神，科学和艺术的保护者；

阿尔忒：森林和狩猎神；

雅典娜·帕拉斯：传说从宙斯头颅里神奇地降生的智慧女神，工艺和知识的庇护者；

赫淮斯托斯：跛足的火神和匠神；

阿佛洛狄忒：爱和美女神；

阿瑞斯：战神；

赫尔墨斯：诸神的参事，宙斯的亲信和助手，商业和航海事业的庇护者。

众神住在奥林波斯山上，彩云遮蔽，凡人看不见，食用仙品——蜜果和佳肴，在宙斯的宴席上议事。

世界上人们崇拜众神，以职业不同供奉它们，为其修建神庙，供人膜拜，祭典。

除奥林波斯山上的主要神之外，整个世界无处不居住着神，实际上是自然力的化身。

江河中有水泽神女，海洋中住着海中神女，森林中有护林神女和长着山羊角的半人半羊的神——萨堤洛斯，山岭中的神女是厄科——回声的化身。

苍穹间由太阳神赫利俄斯统治着。他每日驾驭着喷火快马曳引的金轮车巡游世界。清晨，红色的曙光神厄俄斯为其送行；深夜，月亮神赛勒涅为其忧伤。风也被誉为神的形象：严酷的北风是玻瑞阿斯，温柔的清风是厄费洛斯。人的命运被三位命运女神摩伊赖（阿特洛波斯、克罗托和拉刻西斯）所支配：她们纺着人从生到死的生命之线，并且可以随时

把它剪断。

除神话之外，还有古希腊人的英雄传说。古代的希腊并不是一个统一的国家，它由许多小国组成。它们之间常常连年互相征伐，有时也结成盟国以对付共同的敌人。各国的城池和区域都涌现出自己的英雄。雅典城国的英雄是忒修斯，这位勇敢青年战胜了侵略者，保卫了城池，同时只身除掉了每年需要食用雅典童男童女的牛首人身怪物弥诺陶洛斯。色雷斯国的英雄为著名的歌手俄耳甫斯。阿尔戈斯族的英雄是珀耳修斯，他杀死了美杜莎女妖，传说她的目光可把人化作石头。

后来，当希腊各部族逐渐联合，希腊开始意识到是一个统一的种族——希腊人时，便出现整个希腊人的英雄——赫刺克勒斯。随之便创造出希腊各城国、各地区的英雄都参加的远征——阿耳戈英雄远征。

从远古时代希腊人就开始航海。大海（爱琴海）环绕希腊国土，航海十分便利。而且海上大小岛屿星罗棋布，一年中大部分时间风平浪静，因此希腊人很容易掌握航海技术。古希腊人逐岛占据，很快抵达小亚细亚，进而占领了希腊本土以北的土地。

阿耳戈船英雄的神话中含有古希腊航海家对穿越黑海探险的回忆。黑海水势汹涌澎湃，一望无际，不见岛屿，使希腊海员望而生畏。

阿耳戈船英雄远航的神话使人们感兴趣，还因为其中谈到了高加索、科尔希达等地方。法吉斯河即现在的里昂河，古代那地方确实发现了金矿。

许多篇神话故事讲到，伟大的希腊英雄赫刺克勒斯参加了阿耳戈船英雄寻取金羊毛的远航。

赫刺克勒斯是位希腊民间英雄的形象。古希腊人在神话

中歌颂了人与大自然的英勇斗争，把人民从可怕的蒙昧状态拯救出来和奠定国家和平安宁的局面。赫刺克勒斯不仅是永生不死的生命力的体现，同时也是勇士的果敢和大无畏精神的化身。

阿耳戈船英雄和赫刺克勒斯的神话故事给我们再现了古希腊人的英雄群像：勇敢的航海探险者、新大陆的发现者、与妖魔怪兽搏斗解放国土的斗士。这些英雄形象表达了古代社会的理想。

马克思曾指出，古希腊神话无不打着“人类童年”的烙印，“是发展得最完美的”，“具有永久的魅力”。在神话中古希腊人概括了他们对自然和现实的认识，表达了他们对美的非凡的感受力。古希腊神话许多世纪以来都一直鼓舞着后世诗人和艺术家并促进他们的创作。不了解希腊神话，便难以理解前人艺术（雕塑、绘画、诗歌）创作中的许多含义。

古希腊神话是源于遥远古代的民间故事，它充满了诗意和深刻的思想，所以才流传至今而永盛不衰。无论是热爱自由、斩妖除恶的赫刺克勒斯，或是勇敢机智的阿耳戈船英雄们——新大陆的开拓者，以及抗拒神旨，给人类盗天火的普罗米修斯——所有这些形象都是世界文学中的宝贵财富，因此每个有文化的人都应当知道他们。



目 次

序言.....	(1)
阿耳戈船英雄.....	(1)
金羊毛.....	(1)
穿单脚鞋的人.....	(6)
出征.....	(13)
在楞诺斯岛上.....	(16)
熊山.....	(21)
“阿耳戈”号上的争吵.....	(24)
柏布律喀亚人王国.....	(29)
萨尔密得索斯城菲纽斯的鸽子.....	(33)
撞岩.....	(38)
目的地.....	(40)
伊阿宋与科尔喀斯国王.....	(43)
美狄亚神女.....	(47)
在阿瑞斯田野上.....	(50)
夺取金羊毛.....	(52)
“阿耳戈”号返航.....	(56)
伊阿宋之死.....	(62)
珀耳修斯.....	(67)
代达罗斯和伊卡洛斯.....	(76)
忒修斯.....	(80)

俄耳甫斯与欧律狄刻	(92)
赫刺克勒斯	(98)
英雄的诞生	(98)
赫拉图谋杀害赫刺克勒斯	(100)
选择道路	(102)
第一件功绩：扼死涅墨亚的狮子	(106)
第二件功绩：歼灭勒耳那九头毒蛇	(109)
第三件功绩：捕获刻律涅亚山的赤北鹿	(112)
第四件功绩：猎捕厄律曼托斯山野猪，拯救 国土	(116)
第五件功绩：驱赶斯廷法利斯湖的怪鸟	(120)
第六件功绩：清扫奥革阿斯的马厩	(123)
第七件功绩：驯服克里特喷火公牛	(125)
第八件功绩：谋得狄俄墨得斯的烈马	(129)
第九件功绩：谋取希波吕忒的宝腰带	(134)
第十件功绩：打开通往大洋之路，捉走革律翁 的牛群	(139)
第十一件功绩：到世界的边缘，取得赫斯珀里 得斯姐妹的金苹果	(143)
第十二件功绩：进入冥国，制服冥国的看门狗 刻耳柏洛斯	(148)
赫刺克勒斯被奴役	(155)
解放普罗米修斯	(157)
赫刺克勒斯的结局	(161)
译后记	(164)

阿耳戈船英雄



金 羊 毛

在久远久远的时代，古希腊有个俄耳科墨诺斯城。有一天，城上空蓝湛湛的天上飘来一朵云女神涅斐勒驾驭的彩云。她发现城中的山上坐落着一幢美丽的宫殿。白色的圆柱、宽敞的阳台。她很想知道是谁住在这里，于是飘然而降，落在宫殿的石阶上。

宫殿的主人——俄耳科墨诺斯城王阿塔玛斯出来迎接涅斐勒。他欢迎美丽的云女神光临，热情邀请她入宫。

涅斐勒便住下来，并且爱上了城王，成为他的妻子。

几年之后，城王后涅斐勒生下一对孪生兄妹——男孩叫佛里克索斯，女孩叫赫勒。阿塔玛斯非常高兴。俄耳科墨诺斯举行盛大的庆典，百姓倾城出动，聚集在宫前，为王子的降生欢呼祝福。

唯独涅斐勒郁郁寡欢，惶恐不安。她常常伫立在宫殿最高的阳台上，仰望着天空，陷入沉思和惆怅。虽然宫殿富丽堂皇，她却感到烦闷、压抑，她向往那广阔的天际，听从自由的召唤。有个夜晚，当她看到天空中聚集着云彩，高兴得欢笑起来，忘却了世上的一切，向云端飞奔而去。风儿把她

送离了俄耳科墨诺斯，到达了遥远的天涯。

幼小的佛里克索斯和赫勒又哭又闹，呼唤着妈妈，可又有什么用呢？云女神再也没有回到世间。

孩子们失去了母亲，宫中也显得格外空寂和凄凉。

恰好这时，有位叫伊诺的公主来找阿塔玛斯请求庇护。伊诺全家被驱逐，亲人都死了，落得孑然一身，无家可归，饥寒交迫。

“一个不辞而别，一个不请自来，”阿塔玛斯想着。他把公主留了下来。接着，又娶她为妻，好让她当孩子们的母亲。

不久，伊诺便成了阿塔玛斯宫中的女主人。城王宠爱，俄耳科墨诺斯城的百姓对她也亲近，因为她不是神女，而是与他们一样的人。伊诺待人彬彬有礼，讨人喜欢。她抚爱佛里克索斯和赫勒，但他们兄妹总感到，她并不爱他们。

后来，伊诺生了儿子，一年后又生了一个。此后，她再也不理睬佛里克索斯和赫勒。

许多年以后，阿塔玛斯年老了，人们都指望佛里克索斯继承俄耳科墨诺斯城的王位。

伊诺想到：“若是云女神的儿子当了城王，我和我的孩子可怎么办呢？”

公主想除掉佛里克索斯，但她知道，天神是必定惩处杀人罪的，还是不能触怒他们，以防引火烧身。伊诺终于设下了一个阴险的计谋。

每年春天俄耳科墨诺斯人耕耘播种，种子都取自王宫的粮仓。这一年人们照例来取种子。伊诺把种子烘烤后发给了人们。怎么还能指望这些种子生长呢！

不久，俄耳科墨诺斯城周围的田地一片翠绿，只不过都

是青草而不是庄稼。伊诺所散发的种子没有生长，庄稼颗粒无收，全城出现了罕见的饥荒。

人们怎么知道从哪里降临的灾难呢？他们猜想，可能是触犯了天神。于是他们去祈求能晓喻过去，预卜未来的神示。伊诺自告奋勇，前去问示，但她没有向任何人求问，而是自己编造了神意。

伊诺对大家说：

“天神发怒，是因为云女神在俄耳科墨诺斯当过王后，任意妄为，脱离天界，作凡人的妻子。天神还不满意涅斐勒的儿子继承王位。要杀死他，你们的田地就会长出粮食，这就是神意！”

俄耳科墨诺斯人无不惊恐地听着这险恶的旨意。他们怎么忍心杀害无辜的王子呢？可是人要服从天神呀！说着确定祭日，要在山上，当月亮升起时，在全城百姓面前将佛里克索斯斩首庄严祭天。

到了这一天，大清早两兄妹孤立无援地站在宫殿最高的阳台上，悲楚交加，遥望天际。

赫勒搂抱着哥哥，一边哭泣，一边呼喊着妈妈：

“救救被遗弃的孩子吧！”

佛里克索斯站在妹妹身旁，脸色阴沉，一言不发，他想到，妈妈已把他们忘却遗弃了。

忽然，碧蓝的天空远远地现出一朵彩云，正是遨游天际的涅斐勒云女神，她听到儿女呼唤，急忙赶来搭救。云朵渐渐飞近，降了下来——妈妈紧紧拥抱着自己的孩子。随同涅斐勒一起降下了一头金角金毛的神羊。

“孩子们”，云女神说道，“我无法把你们带在身边，凡人是无权生活在天上的。但是，我送给你们一头金毛公羊。



它飞越山峦如同雄鹰，在海中游弋似特里同^{*}，在陆地奔驰，赛过神风。孩子们，放心骑上吧，它会把你们送走，你们就依靠它了。它将带你们跨越三个大海，送到太阳神的儿子埃厄忒斯王国。埃厄忒斯会象父亲般收留和款待你们。别了，快走吧！”

说着，云女神驾着云朵升腾到天空，向远方飞去。

佛里克索斯和赫勒骑在公羊背上，它驮着兄妹逃脱了凶狠后母的暗算。他们越过重山，抵达海岸，跳下海，游了起来。海上风和日丽，公羊驮着兄妹逐浪向前游去。孩子们互相抱在一起，紧紧抓住金羊毛，一点也不害怕。他们平安渡过了第一个大海之后，海浪把他们推进一个又窄又长连接第二个大海的峡道。这里风大，海流湍急，海浪压下来，把他们从头到脚都打湿了。赫勒惊恐地望着泛着白沫的浪峰，一阵头晕目眩……

• 特里同：古代海上的精灵



“抓紧我”！佛里克索斯急忙对妹妹喊道。

可是，赫勒打起颤来，惊叫了一声，放开哥哥的手，从羊背上滑落下去，坠入大海。

佛里克索斯只叫了一声“赫勒！”妹妹就已消失在漩涡中，不见踪影了。佛里克索斯紧闭眼睛，只好一个人乘着神羊向前游去，真想快快离开这可怕的地方。

后来，人们把赫勒坠海的地方称为赫勒海。

神异的金毛公羊风驰电掣般穿过第二个大海，乘着涌流飘入了广袤无垠、汹涌澎湃的黑海。它顺着海岸，沿着异国他乡的疆界，飘流了很久。最后，它好不容易找到了一条银光闪闪的大河的入海口，沿河溯流而上。大河一侧的岸上是一片黑魃魃的茂密森林，长着粗壮、高大的树木——战神阿瑞斯的圣树——玫瑰林。远处覆盖着白雪的山峰，直耸苍天。大河另一侧的岸上，隐约可见一座宏伟城堡——埃厄忒斯王国国都科尔喀斯。

金毛神羊把佛里克索斯送上岸。接着他直入城堡向埃厄

忒斯王宫走去。云女神的儿子牵拉着金毛神羊角出现在太阳神的儿子面前。

埃厄忒斯热情接待他并把他安排在宫中。宰杀金毛公羊祭献宙斯，金羊皮挂在阿瑞斯圣林中的老橡树上。国王又命令凶猛的毒龙看守着，以防金羊毛被人偷走。

从此埃厄忒斯国日益富强。土地上结满丰盛的果实，人们安居乐业，一派太平景象。

凡是到过科尔喀斯的人把无价之宝金羊毛的传说带到了全世界。远近各国的勇士们，无不幻想智取或强夺金羊毛。然而，谈何容易，那可是既艰难又危险的冒险事业，很久也没有人敢轻举妄动，试探一下。

穿单脚鞋的人

地处海湾的忒萨利亚，有一座美丽富饶的城池——伊俄耳科斯。国王老埃宋治理着这个国家。他的弟弟珀利阿斯，是个权欲熏心、独断专行的人。他推翻了埃宋的统治，篡夺了王位，成为伊俄耳科斯的统治者。埃宋不得不屈从珀利阿斯的淫威，但他不愿背井离乡，依旧留居在伊俄耳科斯，过着庶民百姓的生活。他担心自己的儿子伊阿宋惨遭毒手，便把他送到了珀利翁山的大森林。

珀利翁山长着茂密的树木，林中住着半人半马的种族——肯陶洛斯人。人头，人身，马腹、马尾和马蹄。马人野

蛮残暴，使和平的居民闻风丧胆。特别是有恃成群的马人旋风般冲下山来，所到之处庄稼和生物都被践踏一光。

这个半人半马的种族中有位老马人喀戎，他聪敏过人。伊阿宋便被父亲送到他这里接受教育。

伊阿宋在喀戎的洞穴中住了许多年。老马人让他锻炼身体，使他长得健壮而匀称；训练他投枪用剑，教授大自然的深奥学问和培养他机智善谋的品格和与敌人作战的本领。

珀利阿斯统治着伊俄耳科斯。在他管辖的城池中没有什么可动摇他的地位，但他却被一种模糊的不安所困扰。他不时向祭司请降神谕：他的寿命能有多久，是谁威胁着他的统治。

一次，他求问祭司，危险来自何方。祭司回复说：

“提防穿一只鞋的人！”

珀利阿斯把这句话埋在心底。从那时起，每逢遇见生人，他便首先看他的双脚。

当伊阿宋满二十岁时，他已是身强体壮的青年，心里燃着迎接考验的夙愿，他决定返回家乡，于是告别了喀戎，离开珀利翁森林，走上通向伊俄耳科斯的大道。

路途上，他经过一条春雨汇成的山间小河。湍急的河上没有桥，周围连一根可支架的圆木也找不到。伊阿宋抓起作斗篷的豹皮，果敢地蹚水过河。

忽然，他听到有人在召唤他。他环顾四周，看到在河边的石头上坐着一位老妇人，惊惧地望着激浪翻腾的河水。

“帮我渡过去吧”，老妇人对伊阿宋恳求说“我坐在这儿等好久了，到现在也没有人帮助我这可怜的老太婆。”

伊阿宋二话没说，当即把老妇人托在手上，小心翼翼地踏着河底的石头，送她渡过了河。半路上，伊阿宋左脚上的